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64001
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高毓博
電話：05-5522258
傳真：05-5339153
電子信箱：ylhg71180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水利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二字第108371713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訂於108年5月30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00分於雲林縣二崙鄉公所(雲林縣二崙鄉崙西村中興路5號)召開「新庄子大排荷苞嶼橋下游治理工程」第一次公聽會，屆時敬請本案土地所有權人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本府108年5月16日府水工二字第1083717134B號公告一份。
- 二、惠請本府行政處、雲林縣二崙鄉公所於機關公告欄張貼公聽會公告，本府另於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網站公告【雲林縣政府/府內單位網站(點選水利處)/公布欄(點選公務公告)】；雲林縣二崙鄉港後村辦公處、雲林縣二崙鄉楊賢村辦公處張貼公聽會公告於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並周知相關民眾。
- 三、請雲林縣二崙鄉公所協助準備開會場地。

正本：新庄子大排荷苞嶼橋下游治理工程土地所有權人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行政處(文書科請張貼於本府公告欄)、本府水利處、雲林縣二崙鄉公所、雲林縣二崙鄉港後村辦公處、雲林縣二崙鄉楊賢村辦公處、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

縣長張麗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二字第1083717134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「新庄子大排荷苞嶼橋下游治理工程」第一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辦理「新庄子大排荷苞嶼橋下游治理工程」，召開第一次公聽會。
- 二、興辦年度：109年。
- 三、預定興建內容：排水路工程。
- 四、工程位置：二崙鄉。
- 五、公聽會召開日期：108年5月30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00分。
- 六、主持人：林技正 昆賢
- 七、公聽會地點：雲林縣二崙鄉公所(雲林縣二崙鄉崙西村中興路5號)。

縣長 張麗善